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高速公路业务所涉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三维”或“公司”）2018 年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补充确认高速公路业务所涉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年初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2018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追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3）。

（二）本次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原因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入资产山西路桥集团榆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和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18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公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因此，对纳入公司的高速公路业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予以补充审议确认。

（三）本次补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高速公路业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独立董事就该

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杨志贵先生、何向荣先生、刘安民先生、高在文先生、王春雨先生、白志刚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根据相关要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补充确认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二、本次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补充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事项：

（1）接受关联人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路面病害处治工程监理服务不超过 **40.85** 万元；

（2）接受关联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榆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项目部）一期路面病害处治服务不超过 **792.54** 万元；

（3）接受关联人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隧道机电设施维护服务不超过 **427.46** 万元；

（4）接受关联人山西路桥集团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桥梁检测服务不超过 **171.38** 万元；

（5）接受关联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榆和高速二期连接线水毁处治工程项目部）水毁处治服务不超过 **57.01** 万元；

（6）接受关联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机电设备维护服务不超过 **29.26** 万元。

（7）接受关联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桥梁支座维护服务不超过 **59.82** 万元。

（8）接受关联人山西晋北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日常养护劳务费用不超过 **300** 万元。

（9）接受关联人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养护材料综合库房服务不超过 **432.06** 万元。

(10) 关联人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租赁高速公路服务区费用不超过200万元。

2、预计总金额:2018年补充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2510.38万元,其中:2310.38万元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服务,200万元为关联方租赁高速公路服务区费用。

(二) 本次补充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接受提供劳务	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	路面病害处治 工程监理	以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山西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预算编制办法》及相关工程预算定额为依据,满足法定招标条件,招标确定价格;不满足法定招标条件,通过竞争性谈判或比选确定。	40.85	31.07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期路面病害处治、水毁处治、桥梁支座维护		909.37	728.52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隧道机电设施维护		427.46	44.46
	山西路桥集团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桥梁检测		171.38	-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维护		29.26	29.26
	山西晋北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日常养护		300.00	-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养护材料综合库房		432.06	216.38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区租赁		200.00	-
	合计			2,510.38	1,049.69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太原高新区创业街19号4幢3层315室

法定代表人:李祥平

注册资本：3681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一、二、三类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项目的监理业务；房屋设施安装；沥青储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264.25 万元，净资产-295.8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23.03 万元，净利润 134.17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属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其具备相应履约能力。

（二）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山西示范区创业街 19 号 4 幢

法定代表人：杨志贵

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建筑、港口与航道、水利、市政、通信、机电行业的投资、建设、运营（以资质为准）；工程勘测、咨询设计、科学研究；试验检测；交通工程物资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物流服务；建筑材料生产、安装、销售、租赁、维修；施工机械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车辆救援服务；公路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投资、建设；苗木花卉的种植与销售；优良抗性苗木繁育；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对内人员培训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016,947.88 万元，净资产 1,773,484.97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23,002.12 万元，净利润 29,707.97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拥有全产业链资质的交通企业集团，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协议，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东大街 8 号 327 室

法定代表人：陈建文

注册资本：3500 万元

经营范围：承揽公路交通通信、监控、收费、通风、供配电、照明、消防、安防综合系统工程及机电检测；建筑智能化；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通信系统、监控系统的安装及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公路机电产品的开发、销售；通信管道租赁；交通信息咨询；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公路工程施工及养护；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业务；合同能源管理；计量器具制造；节能环保灯具、LED 显示应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电力电量生产、自产太阳能光伏电力电量销售；太阳能光伏项目的设计、建设开发、经营管理、维护及工程配套服务；光伏逆变器、新能源发电设备、蓄电设备、充电桩设备、新能源汽车、电力设备、电子产品、机电一体化产品和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电力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152.37 万元，净资产

3,656.68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01.32 万元，净利润 111.54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属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其具备相应履约能力。

（四）山西路桥集团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太原市小店区西温庄乡东温村东大街中巷 2 号

法定代表人：姚永春

注册资本：7500 万元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 and 桥梁、隧道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检测；普通机械设备的租赁；计算机技术开发；公路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新型建筑材料的研发及推广；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284.74 万元，净资产 1,347.22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95.63 万元，净利润 237.62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路桥集团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属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路桥集团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其具备相应履约能力。

（五）山西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太原市小店区许坦西街7号

法定代表人：杨海龙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物纠偏和平移，结构补强，特殊设备的起重吊装，建筑防水，地基与基础处理；公路绿化与景观、工程咨询；施工工程项目管理咨询；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867.89万元，净资产229.59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8.10万元，净利润-3.5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属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为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其具备相应履约能力。

（六）山西晋北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太原市小店区并州南路33号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陈俊伟

注册资本：528万元

经营范围：公路养护，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照明设备、普通机械设备、汽车配件的批发、零售；公路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石油沥青（不含危险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交通设施的销售；改性沥青、乳化沥青、

改性乳化沥青的生产加工（仅限分支机构）；普通货物仓储；交通设施工程的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342.48 万元，净资产 2,855.85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210.18 万元，净利润 48.7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晋北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为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与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方。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晋北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为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其具备履约能力。

（七）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体育北街 7 号

法定代表人：杜锐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施工，土木工程建筑；道路桥梁施工；线路管道设备、消防、空调及电梯安装，特种设备；地基处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装潢；吊装；机具租赁、维修；建材鉴定检验；商品砼；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及其所需材料、设备出口；风机、管件铸造；非标制安；批发零售五金交电、建材、装潢材料、水暖器材；计算机网络工程及软件开发；楼宇自动化系统工程；电气设备销售及安装；防雷工程；电控设备的生产；钢结构工程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承包；工程测量；地籍测绘；房地产开发；建筑节能；保温施工；矿山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勘察设计监理；园林绿化工程；电力设施安装，电力工程安装；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对外承包工程，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

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资格证书经营）；测绘服务，房地产测绘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水电暖管道维修；中央空调设备的维护；工程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及租赁；钢结构构件及配件的生产、销售；网架、膜结构、彩板、檩条、覆模板、建筑模板、单板、胶合板生产及销售；起重设备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门窗工程；石油化工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全防范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特种工程；冶金工程；环保工程；桥梁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城市照明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物业管理；食品经营；清洁服务；代理记账，会计服务；家政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12,419.02 万元，净资产 174,018.97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78,372.45 万元，净利润 11,337.59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为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方。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为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具备履约能力。

（八）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太原市钢园路 73 号太原不锈钢产业园区 A 区孵化器 C 座三层 310 室

法定代表人：刘洋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加油站、加气站的管理；加油站基础设施、设备的租赁；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设及管理；餐饮服务；卷烟、雪茄烟、书报刊的零售；预包装食品

品、散装食品、粮油、生鲜、调味品、日用杂品、五金、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汽车装饰用品、润滑油、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的销售；汽油、柴油、煤油的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413.44 万元，净资产 4,999.73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1.99 万元，净利润-2,745.65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为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孙公司，与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方。

3、履约能力分析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为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孙公司，其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补充确认高速公路业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510.38 万元，其中：2,310.38 万元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服务，200 万元为关联方租赁高速公路服务区费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往来，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劳务总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公司（含子公司）根据高速公路运营需要及交易具体情况与前述关联方在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方面签订相关合同协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补充确认的高速公路业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含子公司）正常运营需要，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与日常运营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

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补充确认的高速公路业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给我们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已得到我们的事前认可。经审议，我们认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补充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是合法的，关联董事就该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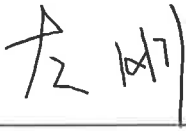
七、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就山西三维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山西三维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中德证券对山西三维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高速公路业务所涉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项目主办人：



左 刚



王文奇

